

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5 日以电话、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定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在上海市江苏路 398 号舜元企业发展大厦 5 楼会议室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。本次会议于 2012 年 4 月 25 日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 9 名，实到董事 9 名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史浩樑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如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《公司 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《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四、审议《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，本公司 2011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14.80 万元，加上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-65,972.81 万元，本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-65,758.01 万元。

鉴于公司以前年度亏损严重，公司董事会决定：2011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全部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五、审议《公司 201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六、审议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 2011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七、审议《关于续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》的议案；

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，公司董事会决定续聘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并将根据审计师的具体工作量确定其报酬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八、审议《公司关于 201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九、审议《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12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:30 在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398 号舜元企业发展大厦五楼会议室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议案，会议具体事项见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、审议《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；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十一、审议《关于公司签署重大资产重组合作意向书的议案》。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，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资产的盈利能力，公司拟推进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与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、赣州晨光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黄平先生签订了《关于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重大资产重组合作意向书》，具体内容见公司《关于签订重大资产重组合作意向书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根据相关规定，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史浩樑、陈炎表、罗兴龙回避表决，六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表决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上述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七项议案需提交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舜元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五日